

進修學制通訊 第 113-1-01 週

(視同正式文件，請副班長務必逐條宣達)

LINE@「**睽德霖**」為本學期新建立之校園資訊系統，老師和學生都可以快速連結取得所需資訊，亦可透過「學生服務」項目之關鍵字搜尋，例如選課、請假、成績、證照、畢業條件、就學貸款、獎助學金、學雜費減免…等。



※請掃描加入

【生輔組】

- 一、教育部針對各項助學措施製作「**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助學措施宣導手冊**」，同學可至教育部「**圓夢助學網**」下載 (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)，如有相關助學疑義，亦可至該網頁參閱相關助學措施詳細內容。
- 二、**就學貸款**校內辦理期限至**9月16日(一)止**，務必期限前至銀行完成對保手續，再將相關資料繳回**生輔組(原進修部辦公室分機 723)**，逾期或未完成銀行對保均無法辦理。
 - (一)銀行對保準備資料：
 1. 家長和學生雙證件及印章。
 2. 學雜費繳費單。
 3. 全戶戶籍謄本。
 - (二)繳交生輔組資料：
 1. 銀行對保書第二聯。
 2. 學雜費繳費單。
 3. 全戶戶籍謄本。
 - (三)申請書填寫：校首頁→資訊系統→校園資訊系統→登入學號及密碼→左邊點選就學貸款→就學貸款申請→我已了解以上說明→新增→填寫資料→確認送出→列印→簽名。
 - (四)如有申貸生活費及書籍費務必附上學生存摺帳號影本。
- 三、**學雜費減免**辦理期限至**9月16日(一)止**，務必期限前將辦理資料繳交**生輔組(原進修部辦公室分機 723)**，逾期無法辦理。
 - (一)繳交生輔組資料：
 1. 學雜費減免申請書。
 2. 減免身分證明。
 3. 學雜費繳費單。
 4. 全戶戶籍謄本。
 - (二)減免身分證明請攜帶正本及影本，正本現場核對，影本辦理減免。
 - (三)申請書填寫：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登入學號及密碼→左邊點選減免、專免、弱勢申請→我已了解以上說明→點選申請項目(減免/弱勢)→填寫資料→確認送出→列印→家長與學生簽名和蓋章。
- 四、**弱勢助學補助(助學金)**(家庭年收入**90萬以下**)辦理時間為**9月16日(一)起至10月17日(四)止**，務必期限前將辦理資料繳交**生輔組(原進修部辦公室分機 723)**，逾期無法辦理。
 - (一)繳交生輔組資料：
 1. 弱勢助學申請書。
 2. 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(內含學生本人、父、母，有配偶者加配偶；記事欄不可省略)。
 3.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，且學業成績平均60分以上(新生、轉學生免附成績單)。
 4. 降轉生加附原學校未領取同學年度助學金證明。
 - (二)申請書填寫：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登入學號及密碼就學貸款、學雜費、弱勢助學專區→我已了解以上說明→點選申請項目(減免/弱勢)→填寫資料→確認送出→列印→家長與學生簽名和蓋章。

五、**弱勢助學補助(住宿優惠)**辦理時間至每學期開學後第1週截止，低收入戶學生有住宿需求(雙北市以外地區優先)，務必期限內向學生宿舍提出申請(分機 601)，逾期無法辦理。

(一)繳交學生宿舍資料：

1. 住宿申請表。2. 低收證明。3. 戶籍謄本。4.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，且學業成績平均60分以上(新生、轉學生免附成績單)。

(二)學期中須完成生活服務學習70小時，並將服務情形做為下次是否提供住宿優惠之參考。

六、**男同學須繳交兵役調查表**，役畢者繳交退伍令影本，停役者繳交停役證明，免役、國民兵者繳交相關證明。**如註冊時兵役資料未繳交者，請立即補交至生輔組**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(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退伍令、因故停役令、免役令等影本)。

七、自112年8月15日起，**篩檢 COVID-19 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，如需請假，請依規定完成線上請假，假別為「病假」，並列入出缺勤紀錄**；如為中重症者，可請防疫隔離假，假別為「特殊假」，假單附件須上傳相關證明文件，不列入出缺勤紀錄，如無證明文件，將以病假處理。

八、**學生請假規定及流程**：

(一)各類請假於未到課當日起14天內應完成請假手續，逾期未經請假之時數以曠課論，且系統有限制，每日只能請一次假，若當日有缺課者，應一次合併填寫假單。

(二)請假相關證明交付導師審閱即可或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，另為配合生輔組線上審查，請假務必明確填寫事由，事假寫明何事(勿只寫家裡有事)，病假寫明病因或病痛(勿只寫身體不適)，喪假應註明與過世親屬關係(非三等親請事假)，未依規定將退回重填。

(三)公假：

1. 兵役體檢或法院出庭:填寫線上公假單並於請假系統附相關證明或通知書。

2. **參加學校核准之校內外活動或比賽:統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公假單**，各欄位應清楚完整並附相關文件，且在活動結束後乙週內送出線上公假單，逾期無法受理。

★**導師填寫**: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教職員編號→身分證字號為密碼→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"導師作業入口"→點選BB4導師假單作業→團體公假申請→新增班級公假單。

★**活動指導老師填寫**: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教職員編號→身分證字號為密碼→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"教職員作業入口"→點選團體公假申請→新增單位公假單或社團公假單。

3. 如時間為例假日則無需請假。

(四) **線上請假流程**：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學號→(舊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)、(新生與轉學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前三碼【含第一碼英文字母大寫】+生日【民國年月日】)→進入頁面左側BC2學生請假作業→點選BC210個人請假申請→點選新增並點選節次及假別(病假或事假證明是否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，公假及喪假須附證明文件)→按下送出即可送審假單；送出假單後應主動查看是否審核通過，若導師尚未審核可提醒導師，若審核未通過，應於期限內(缺課當日起14天內)重新申請。

~ 接下頁 ~

(五) 學生請假系統操作說明: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(系統操作手冊)→學生(學生請假操作手冊)。

九、開學第1週為「友善校園週」，宣導主題為「拒絕兒少性剝削-不拍、不傳、不留、要求助」，相關宣導內容已置於學務處網頁(生輔組/友善校園宣導)，同學可逕行前往點閱。

十、學務通訊電子檔每週會發至導師 Line 群組，再由導師轉發班級群組，請務必留意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如需查閱各週學務通訊內容，可至本校【學務處網頁→學務服務專區→日間部學務通訊或進修學制學務通訊】下載。

十一、嚴禁騎車上人行道:學校已於各路口處架設監視器，進行錄影存證，如違反規定，將取消機車上山資格(含住宿生)，請務必遵守規定，以維護行人安全。

十二、本學期申請註銷懲罰紀錄者，受理期至第5週止，請參閱學務處網頁/學生申請註銷懲罰記錄辦法及表單下載，並備齊相關表單至生輔組辦理(逾期不收件)。

十三、手機務必輸入本校緊急連絡電話【校安中心 24 小時電話(02)2265-3756】與導師電話，以利協助緊急狀況處置。

十四、性別平等宣導:消除性別歧視，尊重多元性別，落實性別平權，千萬不可在 FB、LINE、IG...等社群網站 PO 不雅圖片、影片及言論，以免觸犯法律。(申訴窗口:生輔組分機 645)

十五、防制校園霸凌宣導:請相互尊重，不可在 FB、LINE、IG 等社群網站 PO 任何具攻擊性或不實言論，以免觸犯法律。(申訴窗口:校安中心分機 541)

十六、智慧財產權宣導:上課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切勿非法影印書籍、教材，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。

【校安中心】

一、依教育部頒校園安全防護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同學勿單獨太早到校，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，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。

(二)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，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，不單獨上廁所，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，確保自身安全。

(三)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，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，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，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，應立即通知師長。

(四)遇陌生人問路，可熱心告知，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，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，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，交金錢或隨同離校。

(五)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，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(便利)商店，並大聲喊叫，吸引其他人的注意，尋求協助。

二、學校周邊危險路段計有浮洲橋旁、金城路三段路口、清水路口、明德路口等四處，請同學行經時務必遵守交通規則，不可搶快，以確保交通安全。

三、本校校園內外安全死角計有後山操場、後山停車場、體育館旁、學生宿舍四週、大門青雲路口等五處，均已規劃校園周邊巡查熱點，除由校安人員巡查，土城分局亦於本校前後山警衛室設置巡簽點，每日由清水派出所員警於下午 16:00 時後不定時巡邏，並納入土城分局警力協助巡邏重點。

- 四、基於維護教職員生校園安全，校安中心已將本校校區周邊危險區域圖及周邊安全地圖、各棟大樓女廁緊急求救鈴按鈕配置表、緊急求助站、各棟大樓頂樓管制區等資料公告於學務處網頁，請同學上網詳閱，以維自身安全。
- 五、同學校園內行走請走人行道，避免與車爭道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- 六、同學勿隨意進入他人班級教室，以避免產生不必要紛爭，致衍生校安事件。
- 七、同學勿帶校外人士進入教室陪同上課，如衍生校安事件，將報警處理，移送法辦，以維護校園安全。
- 八、同學間如發生口角或糾紛時，應立即向導師反映或通報校安中心(02)2265-3756，請值班校安協助狀況處置，切勿私下相約於校外談判，而衍生打架事件，遭警移送法辦。
- 九、近期國內外犯罪集團仍以工作簡單、無需經驗、包吃包住、待遇優渥等誘因詐騙學生，叮嚀同學切勿輕信「高薪、免經驗、輕鬆」等詐騙廣告，以免遭受詐騙從事非法工作，甚至遭到囚虐。
- 十、立法院已三讀通過害防制法修正，校園全面禁菸，新北市衛生局隨時到校稽查，如發現同學校園內吸菸，依「菸害防制法」最高處新臺幣1萬元罰鍰，另依校規予以記小過之處分。

【課指組】

- 一、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「優秀清寒獎助學金」，申請時間為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9 日，欲申請同學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辦理。詳細公告內容請至學務處「獎助學金資訊網」(校內獎學金)下載。
- 二、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北市教育局「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」辦理時間為 113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23 日中午 12:00 截止，欲申請同學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辦理。
- 三、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委員會「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獎學金」辦理時間為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9 日 23:59 截止，欲申請同學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辦理。
- 四、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財團法人教育部接受捐助獎學基金會」辦理時間為 113 年 9 月 1 日至本校受理收件 9 月 13 日截止，欲申請同學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辦理。
- 五、其他校內外相關獎助學金訊息已放置「獎助學金資訊網」，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提出。

【諮商中心】

一、諮商中心業務：

想找人聊聊，預約諮商的方式：

1. 直接前往諮商中心進行預約
2. 電洽諮商中心 (02-2273-3567 分機 616 或 618)
3. 學校網站預約(步驟如下)



德霖首頁
行政單位



學務處



諮商中心



線上
預約系統



會心微笑
諮商關懷系統



~ 接下頁 ~

二、業務宣導：

歡迎各位新生加入宏國德霖科技大學，學長姐們則是又過了一年呢！

暑假結束了，準備迎接九月的開學，不管帶著什麼樣的心情，只要你想找個人聊聊，無論是心裡話、感情困擾、生涯議題等，都歡迎來諮商中心找心理師們說說話、談談心哦！這一個學期，諮商中心有一系列的活動、團體、講座和工作坊，新學期、新氣象、新的開始，一起來參與諮商中心的活動吧！不僅有公民點數，更能夠有滿滿的收穫唷♡



三、活動宣傳：

諮商中心舉辦團體諮商活動—【乾杯！一人際關係探索團體】，邀請有興趣的同學參加，一起來探索自己於人際關係中的模樣，找出自己適合與他人相處的距離及互動方式。

活動時間：113/10/09 - 113/11/20 每週三 14:55-16:40
(第七、八節)

(期中考週 10/30 暫停一次，總計 6 次)

活動地點：諮商中心 團體諮商室

※ 6 次活動參與可獲得公民點數 12 點，請有興趣的同學趕緊報名。



※掃描 QR Code
看更多資訊

【衛保組】

- 一、落實「生病不上課、不上班」原則：對於有呼吸道症狀之師生，適當休息即適當補充水分，並請立即就醫，釐清確切不適原因，接受治療，待症狀解除後方可到校。
- 二、學生平安保險由富邦人壽承辦請參閱衛保組網頁訊息，資料填妥後隨附證明，收件地點：衛生保健室，時間為：每週一、三兩天，時間為：1130-1400。
- 三、依教育部規定，入學新生須參加學校辦理之新生體檢活動，本學期新生體檢活動訂於 113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，有三個時段分別為上午 08：00~11：50，下午 01：00~04：50，晚上 05：30~07：30，在堉琪樓 B1 舉行，費用 700 元，不需禁食，請新生及轉學生務必依時參檢。



2024.09.09